

# 寵物轉讓同意書

本人願飼養之犬隻，品種：\_\_\_\_\_；性別：公，母；

毛色：\_\_\_\_\_；特徵：\_\_\_\_\_；

晶片：有，號碼：\_\_\_\_\_，同意將犬隻轉讓

新飼主\_\_\_\_\_，且依據動物保護法第19條委請讓登記機構申辦寵物登記管理系統，經本人之寵物登記受動物保護法等相關法令之保護，並保證上述資料均無誤，且同意該登記機構得基於登記之資料之特定目的或其他法令許可範圍內電腦處理資料，且得於將之提供指定之機構建檔，所檢附文件僅限於辦理寵物登記，不得轉做他用。

原飼主/代辦人簽名

新飼主/代辦人簽名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住 址：

電 話：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